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8)

董事會決議公告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於2017年2月21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會議（「會議」）通知，於2017年2月28日在北京、香港兩地以視頻連線方式召開會議。會議應出席董事14名，實際出席董事14名，其中肖星董事由於其他公務安排，書面委託溫鐵軍董事出席會議並代為行使表決權。會議召開符合法律法規、《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規定。

會議由周慕冰董事長主持，審議並通過了以下議案：

1. 關於辦理2017-2018年度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險投保事宜的議案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4票，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2. 關於聘任李志成先生為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風險官的議案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4票，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獨立董事發表如下意見：同意。

根據《公司法》、《銀行業金融機構全面風險管理指引》等法律法規和《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董事會決定聘任李志成先生（「李先生」）為本行首席風險官。首席風險官納入本行高級管理人員。宋先平先生不再擔任本行風險管理總監職務。

李先生的簡歷載列如下：

李志成，男，1963年1月出生，陝西財經學院經濟學碩士。曾任中國農業銀行武漢管理幹部學院院長助理，總行研究室副主任，河北省分行副行長，2005年6月起先後任中國農業銀行研究室主任，吉林省分行行長，江蘇省分行行長，2014年7月任中國農業銀行投資總監（其間曾兼任香港分行總經理）。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亦無於本行的集團成員擔任任何職位。李先生概無與本行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此外，李先生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除上所述，並無其他有關李先生的委任事宜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的信息，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本行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張克秋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17年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周慕冰先生、趙歡先生和樓文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超先生、周可先生、張定龍先生、陳劍波先生、胡孝輝先生和徐建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溫鐵軍先生、袁天凡先生、肖星女士、盧建平先生和王欣新先生。